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2023 年，董事会共组织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会议。现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3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713.88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0.54%；营业利润-4,715.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3.21%；利润总额-4,763.3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7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88.3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0.48%。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切实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各位董事本着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的原则，认真勤勉地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正确决策做了大量工作。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组织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对提交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讨论，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	议案
2023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8、《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p>9、《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5、《关于继续购买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p> <p>16、《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8、《关于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9、《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3 年 8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	<p>1、《关于不向下修正“强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p> <p>2、《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p>
2023 年 8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	<p>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 2023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p> <p>4、《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p>
2023 年 9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3 年 10 月 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p>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7、《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p>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p> <p>2、《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二）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研，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报告期内，对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遵照工作规则，各司其职，尽职尽责，为董事会对公司各项重大经营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23 年度运行情况如下：

1、2023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修订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事业一部营销处提成方案及更名的议案》、《关于修订事业二部营销处提成方案及更名的议案》。

2、2023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2023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通过《关于提名

绍兴佳英感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绍兴佳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绍兴佳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半导体材料事业部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常州力得尔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深圳力得尔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2023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5、2023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6、2023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7、2023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门负责人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子公司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候选人的议案》

8、2023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三）股东大会的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股东大会 2 次，审议 16 个会议议案。具体如下：

时间	会议	议案
2023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继续购买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1、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3年10月9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2、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三、2024年度工作重点

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做好日常工作，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运作中的重要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本着对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努力提升公司业绩，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董事会还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及治理水平，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及时准确完成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利益，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公司还制定了2024年度经营计划，主要情况如下：

（1）强化销售，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强化销售团队产品知识储备，打造技术型销售团队，提升销售队伍的整体营销水平和业务能力。加强对市场、客户覆盖的广度和深度，注重自有品牌建设，打造强力国际品牌。

（2）优化产能资源改进生产技术，合理布局生产规划

持续注重产品的品质质量，维护运行公司标准化作业流程，完善优化双重预防机制，持续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及风险防控检查，保证安全生产。加强工艺技术创新的同时，利用公司六大生产基地和产能资源，合理布局规划生产。

（3）全方位降本增效，提升管理成效

开展全面开源节流、降本降费提效措施。通过精细化运营管理，提升管理成效。

（4）跟进市场趋势与技术发展，研发新品

以市场为导向，持续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通过开发和推出新品，丰富公司产品结

构。围绕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全面化的定制服务。

(5) 加强经营数据分析，完善人才发展建设

不断完善和健全财务管理体系，加强经营数据分析。完善用人制度、优化用人环境，继续推动人才梯队建设。通过建立先进的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机制，吸引高层次管理和技术人才扎根企业、服务企业。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5日